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公共危險物品製造儲存處理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數量表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建築物  地點 | 臺東縣 臺東市 里 路（街） 巷 弄 號 樓  段 小段 號 | | | | | 樓層別 | □公共危險物品場所  (物品種類: )  □製造場所□儲存場所□處理場所 | | | | | | | 附註 | □儲槽完工檢查合格證明文件  □使用（雜項）執照申請書  □原審訖之位置、構造及設備圖說  □其他相關文件 | | | |
| 樓層別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合計 |
| 建(使）照  日期  及號號 | 日期： 年 月 日  字號： 號 | | | | | 原有面積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㎡ |
| 申請用途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使用  分區 | 區 | 基地  面積 | ㎡ | 總樓地板面積 | ㎡ | 高度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屬性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m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 目 | | 檢　 查　 項　 目 | | 原　　　圖　　　設　　　計　　　情　　　形 | 附　　註 | | |
| 第一種滅火設備 | 消防栓設備 | 1 | 消防栓立管及消防栓箱數 | 1.\_\_\_\_\_\_層\_\_\_\_\_\_支立管，各設\_\_\_\_\_消防栓箱，共\_\_\_\_\_個，管徑\_\_\_\_\_\_\_公厘。  2.高度30~150公分，設於 。  3.第一種消防栓設備，箱上方應設紅色幫浦啟動表示燈。  4.加壓送水幫浦揚程\_\_\_\_\_ m，出水量\_\_\_\_\_L/min，陸上式電動機\_\_\_\_KW，屋頂水箱容量\_\_\_\_\_\_立方公尺，水源容量\_\_\_\_\_\_\_立方公尺。中繼幫浦揚程\_\_\_\_\_ｍ出水量\_\_\_\_\_L/min，電動機\_\_\_\_\_KW\_\_\_\_台。  5.屋頂設口徑38公厘出水口\_\_\_\_\_處，高度50~100公分。  6.依設置標準237條設置，於\_\_\_\_\_ 層設與其他消防設備共用之發電機\_\_\_\_KW\_\_\_\_\_台。(附ATS)  7.配管管徑\_\_\_\_\_公厘，設室外消防栓（箱）\_\_\_\_\_個，消防幫浦揚程 m，出水量  \_\_\_\_\_L/min，電動機\_\_\_\_\_KW\_\_\_\_\_台，水源容量\_\_\_\_\_\_\_立方公尺。依設置標準237條設置，於\_\_\_\_\_ 層設與其他消防設備共用之發電機\_\_\_\_KW\_\_\_\_\_台。  8. 配管應符合CNS4626、CNS6445、CNS6331或經中央消防主管機關認可之合成樹脂管。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09、210條及第235、236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2 | 消防栓箱出水口高度及位置 |
| 3 | 消防栓箱內之裝置 |
| 4 | 加壓送水裝置及水源 |
| 5 | 測試用出水口 |
| 6 | 緊急電源 |
| 7 | 室外消防栓 |
| 8 | 其他 |
| 第二種滅火設備 | 自動撒水設備 | 1 | 管系型式 | 1.□密閉濕式 □密閉乾式 □開放式 □預動式，感知用探測器定溫式 個，一齊  開放閥\_\_\_\_個，手動開關\_\_\_\_個。  2.防護半徑\_\_\_\_公尺，撒水頭共計\_\_\_\_個。感知撒水頭共計\_\_\_\_個。  3. 層各\_\_\_\_套，共\_\_\_\_套。  4.設\_\_\_\_回路撒水受信總機，於\_\_\_\_層\_\_\_\_室。  5. 層各\_\_\_套，共\_\_\_套，附標示。  6.水源容量 立方公尺，幫浦揚程\_\_\_\_m，出水量\_\_\_\_\_\_L/min，電動機 KW。  中繼幫浦揚程 m出水量 L/min，電動機 KW\_\_\_台。  7.立管\_\_\_支，管徑 公厘。並應符合CNS6445或CNS4626或CNS6331或經中央消防主管機關認可之合成樹脂管。屋頂水箱容量 立方公尺。  8.設\_\_\_個於地面層 側，高度 公分，附有標示。  9.依設置標準237條規定設置，於 層設與其他消防設備共用 KW，發電機 台。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11條及第235、236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2 | 撒水頭防護半徑及數量 |
| 3 | 流水檢知裝置 |
| 4 | 自動撒水設備受信總機 |
| 5 | 末端查驗閥 |
| 6 | 水源及加壓送水裝置 |
| 7 | 配管、屋頂水箱 |
| 8 | 自動撒水送水口 |
| 9 | 緊急電源 |
| 第三種滅火設備 | 水霧滅火設備 | 1 | 立管及管徑 | 1.立管 支，管徑 公厘。感知用探測器定溫式第 種 個，感知撒水頭共計 個。配管應符合CNS6445或CNS4626或CNS6331或經中央消防主管機關認可之合成樹脂管。  2.設水霧頭共\_\_\_\_\_個，有效半徑\_\_\_\_公尺，放射壓力 kg/cm2，放射量\_\_\_\_\_\_L/min。  3.設一齊開放閥共\_\_\_套，手動啟動開關共\_\_\_處。  4.水源容量\_\_\_\_\_立方公尺，消防幫浦揚程\_\_\_\_\_m出水量\_\_\_L/min，電動機 KW \_\_\_台，屋頂水箱容量\_\_\_\_\_\_立方公尺。  5.於\_\_\_層，設\_\_\_套，共\_\_\_套。並應依設置標準第51條規定設置。設蜂鳴器\_\_\_只。  6.設 回路水霧受信總機，於\_\_\_層\_\_\_室。  7.設 個於地面層 側，高度 公分，附標示。  8.依設置標準237條規定設置，於 層設與其他消防設備共用 KW，發電機 台。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12條及第235、236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2 | 水霧頭數量、有效半徑、放  射壓力及放射量 |
| 3 | 放射區域 |
| 4 | 水源及加壓送水裝置 |
| 5 | 流水檢知裝置 |
| 6 | 水霧滅火設備受信總機 |
| 7 | 送水口 |
| 8 | 緊急電源 |
| 泡沫滅火設備 | 1 | 設於油槽之固定式泡沫滅火設備 | 1.I型泡沫放出口 個，II型泡沫放出口 個，III型泡沫放出口 個，IV型泡沫放出口 個，特殊型泡沫放出口 個，共 個。  2.補助泡沫消防栓放射量 L/min，放射壓力 Kg/cm2，其水帶箱 個。  3.連結送液口共 個。  4.水源容量 立方公尺，幫浦揚程 m，出水量 L/min，電動機 KW。  5.立管 支，管徑 公釐，應符合CNS4626或CNS6445或CNS6331，或經中央消防主管機關認可之合成樹脂管。  6.設一齊開放閥共 套，手動啟動開關共 處。  7.設流水檢知裝置共 套，並設蜂鳴器 只。  8.設 泡沫原液 公升，採 混合方式設比例混合器，混合比 %  9.依設置標準237條規定設置，於 層設與其他消防設備共用 KW，發電機 台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13~215條、217~221條及第235、236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
| 第三種滅火設備 | 泡沫滅火設備 | 2 | 泡沫射水槍滅火設備 | 1.設置數量 具。放射量 L/min  2.水源容量 立方公尺，幫浦揚程 m，出水量 L/min，電動機 KW。  3.立管 支，管徑 公釐，應符合CNS4626或CNS6445或CNS6331，或經中央消防主管機關認可之合成樹脂管。  4.設一齊開放閥共 套，手動啟動開關共 處。  5.設流水檢知裝置共 套，並設蜂鳴器 只。  6.設 泡沫原液 公升，採 混合方式設比例混合器，混合比 %。  7.依設置標準237條規定設置，於 層設與其他消防設備共用 KW，發電機 台。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13~215條、217~221條及第235、236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3 | 固定式泡沫滅火設備 | 1.立管 支，管徑 公釐，應符合CNS4626或CNS6445或CNS6331，或經中央消防主管機關認可之合成樹脂管。  2.設泡沫頭（放出口） 個，有效半徑 公尺，放射壓力 Kg/cm2，放射量 L/min；感知用探測器定溫式 個，感知用撒水頭 個。  3.設一齊開放閥共 套，手動啟動開關共 處。  4.水源容量 立方公尺，幫浦揚程 m，出水量 L/min，電動機 KW。  5.於 層設流水檢知裝置各 套，共 套，並設蜂鳴器 只。  6.於 層 室設 回路泡沫受信總機。  7.設 泡沫原液 公升，採 混合方式設比例混合器，混合比 %原液儲槽應依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第81條設置。  8.依設置標準237條規定設置，於 層設與其他消防設備共用 KW，發電機 台 |
| 4 | 移動式泡沫滅火設備 | 1.於 層設泡沫消防栓箱各 個，共 個。  2.泡沫瞄子放射量\_\_\_\_\_ L/min，放射壓力\_\_\_\_\_\_kg/cm2。  3.泡沫原液儲存量\_\_\_公升，設\_\_\_\_\_\_泡沫。  4.水源容量\_\_\_\_\_\_立方公尺，幫浦揚程\_\_\_\_\_\_m，出水量\_\_\_L/min，電動機 KW  \_\_\_台。  5.依設置標準237條規定設置，於 層設與其他消防設備共用 KW，發電機 台。 |
| 二氧化碳 | 1 | 起動方式 | 1.□全區放射□局部放射□移動放射。  2.滅火藥劑量 kg，放射壓力 kg/cm2。  3.採 起動方式，以\_\_\_\_探測器連動，採\_\_\_緊急電源。詳如計算書（包括圖說、平面圖、動作流程圖、壓力損失計算表、圖例及昇位圖等。）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22條及第235、236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2 | 滅火藥劑量及放射壓力 |
| 3 | 其它 |
| 滅火設備乾粉 | 1 | 起動方式 | 1.□全區放射□局部放射□移動放射。  2.滅火藥劑量 kg，放射壓力 kg/cm2。  3.採 起動方式，以 探測器連動，採 為緊急電源。詳如計算書〈包括圖說、平面圖、動作流程圖、壓力損失計算表、圖例及昇位圖等〉。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23條及第235、236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2 | 滅火藥劑量及放射壓力 |
| 3 | 其它 |
| 滅火設備  第四種 | 滅火器  大型 | 1 | 滅火器數量、滅火效能值 | 1.乾粉\_\_\_\_\_\_\_具，二氧化碳\_\_\_\_\_\_\_具，泡沫\_\_\_\_\_\_具，其它\_\_\_\_\_具，共\_\_\_\_\_具，滅火效能值 。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24、228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滅火設備  第五種 | 其他滅火器 | 1 | 滅火器數量、滅火效能值 | 1.乾粉\_\_\_\_\_\_\_具，二氧化碳\_\_\_\_\_\_\_具，泡沫\_\_\_\_\_\_具，其它\_\_\_\_\_\_具，共\_\_\_\_\_具，滅火效能值 。 | 應依設置標準第199、225、228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2 | 水桶、水槽、乾燥砂、膨脹蛭石或膨脹珍珠岩 | 1.水桶\_\_\_\_\_\_公升、水槽\_\_\_\_\_\_公升、乾燥砂\_\_\_\_\_\_公升、膨脹蛭石或膨脹珍珠岩\_\_\_\_\_\_公升，合計滅火效能值 。 |
| 火警自動警報設備 | | 1 | 火警分區 | 1.設\_\_\_\_\_分區，並有標示。  2.設差動式\_\_\_\_個，定溫式\_\_\_\_個，偵煙式\_\_\_\_個，其他\_\_\_\_個。共\_\_\_\_\_個。  3.\_\_\_\_\_層各設\_\_\_\_\_套，共\_\_\_\_\_套，設於消防栓箱上方。並附設緊急電話插座。  4.設\_\_\_\_\_回路受信總機\_\_\_\_\_台於\_\_\_\_\_層\_\_\_\_\_室，並附設緊急連絡電話 \_\_\_\_\_組。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鳴動方式，採\_\_\_\_\_鳴動方式設計施工。  5.配線應依設置標準第127條設計施工。  6.緊急電源應符合設置標準第128條之規定。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26條及第235、236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2 | 探測器探測範圍及裝置設備 |
| 3 | 手動報警機、標示燈及火警警鈴 |
| 4 | 火警受信總機 |
| 5 | 配線 |
| 6 | 緊急電源 |
| 標示設備 | | 1 | 出口標示燈 | 1.於 層設出口標示燈， 型(級) 具， 型(級) 具， 型(級) 具，共 具，並應符合設置標準第146-149條，第154-156條之規定，且接緊急電源。  2.於 層設避難方向指示燈， 型(級) 具， 型(級) 具， 型(級) 具，共 具，並應符合設置標準第146-156條之規定，且接緊急電源。  3.設於 層，各 具，共 具。並應符合設置標準第153、154條之規定設置。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27條及第235、236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2 | 避難方向指示燈 |
| 3 | 避難指標 |
| 防護設備 | 冷卻撒水設備 | 1 | 管系型式及數量 | 1.□撒水噴頭\_\_\_\_個，□配管穿孔\_\_\_\_個，配管穿孔應符合CNS12854，孔徑在4公厘以上。  2.水源容量\_\_\_\_立方公尺，幫浦揚程\_\_\_\_\_M，出水量\_\_\_\_\_\_L/min，電動機\_\_\_KW。中繼幫浦揚程\_\_\_\_M出水量\_\_\_L/min，電動機 KW­ 台。  3.□手動啟動裝置\_\_\_\_個，□遠隔啟動裝置\_\_\_\_個。  4.依設置標準237條規定設置，於 層設與其他消防設備共用 KW，發電機 台。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16、229、230條設計施工。 | | |
| 2 | 水源及加壓送水裝置 |
| 3 | 啟動裝置 |
| 4 | 緊急電源 |
| 射水設備 | 1 | 室外消防栓 | 1.配管管徑\_\_\_\_\_公厘，設室外消防栓（箱）\_\_\_\_\_個，消防幫浦揚程\_\_\_\_\_M，出水量\_\_\_\_\_L/min，電動機\_\_\_\_\_KW\_\_\_\_\_台，水源容量\_\_\_\_\_\_\_立方公尺。配管應符合CNS6445或CNS4626或CNS6331或經中央消防主管機關認可之合成樹脂管。依設置標準237條規定設置，於 層設與其他消防設備共用 KW，發電機 台。 | 應依設置標準第231~233條設計施工。 | | |